

中共北京科技大学委员会文件

校党发〔2019〕41号



关于印发《北京科技大学师德师风建设长效机制实施细则（修订）》的通知

各单位：

为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贯彻落实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 and 上级有关文件精神，进一步加强我校师德师风建设，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教师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高等教育法》《高等学校教师职业道德规范》等，结合工作实际，特制定《北京科技大学师德师风建设长效机制实施细则（修订）》，现予以印发，请认真遵照执行。

中共北京科技大学委员会

2019年6月26日

北京科技大学师德建设长效机制实施细则 (修订)

为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贯彻落实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 and 《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深化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改革的意见》(中发〔2018〕4号)、《教育部关于建立健全高校师德建设长效机制的意见》(教师〔2014〕10号)、《新时代高校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教师〔2018〕16号)等文件精神，进一步加强我校师德师风建设，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教师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高等教育法》《高等学校教师职业道德规范》等，结合工作实际，制定我校教职工(以下称“教师”)师德建设长效机制实施细则。

一、建立健全学校师德建设长效机制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为指导，围绕学校“双一流”建设目标和“三全育人”综合改革工作，建立学校师德宣传、教育、培养、激励、考核、监督与奖惩相结合的师德建设工作机制，引导广大教师以德立身、以德立学、以德施教、以德育德；坚持教书与育人相统一、言传与身教相统一、潜心问道与关注社会相统一、学术自由与学术规范相统一；争做有理想信念、有道德情操、有扎实学识、有仁爱之心的“四有”好教师；成为学生锤炼品格的引路人、学习知识的引路人、创新思维的引路人、奉献祖国的引路人。

加强师德教育培养。把师德教育放在教师培养首位并贯穿教

师职业生涯始终。创新师德教育理念、模式和手段，拓展师德教育培养途径，将师德教育与教学、科研和社会服务等高校职能相结合，增强师德教育效果。

强化师德典型宣传。把握正确的舆论导向，将师德宣传作为学校宣传思想工作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的重要组成部分。积极选树和宣传师德先进、教学名师、先进工作者等优秀教师，营造崇尚师德、争当师德先进的良好校园氛围。

发挥师德激励作用。将师德表现作为学校各种教师评聘工作的首要条件，师德表现优秀教师在教师职务（职称）晋升和岗位聘用、研究生导师遴选和各类高层次人才选拔等评选中优先考虑。

完善师德考核与反馈。建立师德考核评估机制，综合运用学生评价、同事互评、管理者评价等科学考核教师师德，将考核结果反馈教师。严格执行师德“一票否决”制度。

规范师德监督和惩处。构建学校、教师、学生、家长和社会等多方参与的师德监督体系，建立师德重大问题报告、师德状况调研和师德舆情快速反应机制；督促教师自觉维护学术尊严，恪守职业道德。

二、落实学校师德建设主要措施

（一）创新师德教育，引导教师树立崇高理想

1. 强化思想引领，把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作为师德建设的首要任务。加强教职工政治理论学习，充分利用周四

集中理论学习时间，深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等理论，确保全员覆盖、重点突出、务实有效。开展形势与政策教育，结合国际国内形势、党和国家重大政策措施的出台、高等教育发展改革等，不定期邀请专家学者做“形势与政策”报告，宣讲中央和上级有关精神。积极选派骨干教师参加中央党校和北京市委党校举办的哲学社会科学教学科研骨干研修培训。加强党支部建设，实施教师党支部书记“双带头人”培育工程，建立健全教师党支部在把好教师政治关、师德关中发挥作用的机制。

2. 加强教师职业道德培养。加强教师对《教育法》《高等教育法》《教师法》《高等学校教师职业道德规范》以及学校教学、学术研究等相关规章制度的学习和培训；通过举办“师德讲坛”、“名师示范课”和“名师面对面”以及新教师入职宣誓仪式、老教师荣休仪式等活动，引领广大教师树立崇高职业理想，甘为教育事业献身。

3. 加强新教师入职教育，在新教师岗前培训中增加理想信念、师德师风、校史校情等教育内容。加强海外留学归国教师党情国情教育，帮助其加深对中国共产党、对中国国情、社情和民情的认识与了解，增强使命感和责任感。

4. 教师应加强自身道德修养，做到自律自强、珍惜荣誉、志存高远，内省慎独。按照《高等学校教师职业道德规范》和《新时代高校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以及学校相关制度的要求，努力在教学中见师德，在日常中守师德，将师德规范转化为内在品

质和行为遵循，用自己的学识、阅历、经验点燃学生对真善美的向往。

(二) 将师德教育贯穿教师职业生涯全过程，不断提高师德水平

5. 以职业理想为引导，形成高尚师德。指导青年教师正确认识高校教师职业特点，结合自我定位与发展，做好职业生涯规划。健全教师发展制度，构建完整的职业发展体系，结合学科发展和学术研究的需要，进行分类分层规划培养，帮助青年教师在教学、科研上不断成长，实现职业理想。

6. 加强教学培养，提高教书育人的能力。完善新入职教师教学培训，加强对助课和授课的考察。配备教学指导教师，通过传、帮、带、跟踪指导和学生评教、督导听课、干部听查课等考核教师教学能力和业务水平，不断提高课堂教学质量，培养新教师教书育人能力。构建以讲座、观摩、研讨、咨询、教学沙龙、主题工作坊、一对一辅导、青年教师教学基本功比赛等为主要内容的教学发展培养体系。实施青年教学骨干人才培养计划，对师德高尚、教学理念先进、教学质量优秀的青年教师进行重点培养。发挥优秀教师在课堂教学、实践教学、毕业设计和科技创新活动等方面的典型示范作用。

7. 加强教师学术道德教育，培养教师严谨治学、追求真理的学术精神，引导教师恪守学术诚信，遵循学术准则。多途径提供资金支持，鼓励教师开展科学研究。支持教师参加高水平学术

会议和到国外优秀高校访问学习，跟踪学术前沿，拓展国际视野。实施科研导师制度；组织科研论坛、学术沙龙等活动，促进不同学科教师之间师德、教学与科研等方面的交流与融合。

8. 鼓励广大教师参与社会调查研究、学习考察、挂职锻炼、社会实践、志愿服务等活动，切实增强师德教育效果。建立实践基地，开展教职工支部和社会支部共建活动；举办青年教师暑期学校，组织青年教师奔赴革命老区社会实践，接受革命传统与理想信念教育；建立健全并积极发挥青年教师团工委、青年教师引航工作站、青年教师联谊会等平台作用，为青年教师成长提供支持。

（三）加强师德先进选树和宣传，培育良好师德师风

9. 评选先进典型，树立师德价值标杆。定期开展“师德榜样（先锋）”、“教学名师”、先进工作者和先进集体、“优秀共产党员”、“感动北科”新闻人物等评选和表彰工作，在学生中开展“我爱我师”、“研师亦友”等评选活动，激励教师努力成为全员育人、全过程育人、全方位育人的榜样。

10. 坚持师德宣传制度化、常态化，把培育良好师德师风作为大学校园文化建设的核心内容。发挥校内广播、电视、报刊、橱窗、网络、新媒体以及社会媒体的作用，对先进人物及事迹进行广泛宣传，营造比学赶超、见贤思齐的良好氛围。充分利用教师节、校庆、开学典礼、毕业典礼等契机，采取先进事迹报告会、沙龙、访谈等形式宣传师德先进典型，讲好新时代师德故事。

（四）健全师德考核与惩处机制，发挥制度规范约束作用

11. 建立师德考核评估机制。相关单位在人才引进、职称评审、岗位聘用聘任、干部选拔、评奖评优等环节要强化师德师风审核把关，并做好备案。凡师德未通过或存在思想政治问题者，不得聘用、引进或录选。

12. 严格师德考核。坚持平时考核和年度考核相结合，不断完善师德考核机制。师德考核以《新时代高校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和学校相关制度为基本依据，由各二级单位负责组织实施，征求教师所在党支部意见。师德考核结果纳入教师年度考核。师德考核不合格者为年度考核不合格，并在职称评审、岗位聘用聘任、评奖评优等环节实行“一票否决”。

13. 严格师德惩处。对于教师出现违反师德的行为，视情节轻重分别作师德“一票否决”处理以及给予行政处分；是中共党员的，同时给予党纪处分；涉嫌违规违纪的，移交纪委监委或人事处进行相应党政纪处理；涉嫌违法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处理。

14. 强化师德监督。完善师德投诉举报制度，构建学校、教师、学生、群团组织和社会多方参与的师德监督体系，及时掌握师德信息动态，纠正不良倾向和问题。对师德问题做到有诉必查，有查必果，有果必复。

（五）关心教师成长，增强教师获得感

15. 为教师排忧解难，营造人文关怀氛围。关注教师利益需

求，把解决师德问题同解决教师实际困难结合起来，关心青年教师薪酬、住房和子女教育等实际困难，努力为教职工办实事；积极开展教师交流联谊等活动，丰富教师文化生活。

16. 关注教师身心健康，及时疏导缓解压力。对新入职教师进行心理培训；聘请专业心理咨询师为教师进行身心健康咨询辅导。

17. 维护教师合法权益，落实和尊重教师在高校办学中的主体地位。依法治校、教授治学、民主管理，充分发挥教授会、学术委员会、教代会等在师德建设中的作用。在干部选拔任用、职称评审、学术评价、各种评奖评优中，充分保障教师的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

三、构建师德建设齐抓共管工作格局

18. 成立师德建设与监督委员会。师德建设与监督委员会主任由学校党委书记和校长担任，副主任由分管教师思想政治工作和纪检监察工作的校领导担任，成员包括：组织部、宣传部、教师工作部、统战部、纪委监察室、工会、人事处、教务处、研究生院、科研院、学术委员会办公室、学生工作部、校团委等相关职能部门的负责人和教师、学生代表。委员会下设秘书处，挂靠教师工作部。

19. 师德建设与监督委员会负责学校师德建设的总体规划、政策制定、宣传教育、检查评估等工作，指导、协调、督促涉嫌违反师德师风行为的调查和处理。师德建设与监督委员会秘书处

负责学校师德建设和监督的日常工作。

20. 各二级党组织成立师德建设与监督工作组，负责本部门师德师风建设日常工作，落实学校师德建设与监督委员会交办的事项。其中，各教学科研单位师德建设与监督工作组组长由各单位行政主要负责人和党组织主要负责人共同担任，原则上分管教师工作的副书记（或行政工作副院长）为本单位师德工作具体负责人。

本细则经学校十一届党委第 178 次常委会讨论通过，自印发之日起实施。《关于印发〈北京科技大学师德建设长效机制实施细则（修订）〉的通知》（校党发〔2018〕26 号）同时废止。

附件：各部门和学院工作分工

附件

各部门和学院工作分工

学校师德建设与监督委员会：负责学校师德建设的总体规划、政策制定、宣传教育、检查评估等工作，指导、协调、督促师德考核工作以及涉嫌违反师德师风行为的调查和处理。

教师工作部：负责师德建设的组织落实工作。包括教职工政治理论学习、师德状况调研、举办暑期学校、青年教师社会实践调研、师德先进评选、师德讲坛等工作。

人事处：负责师德评定的实施。将师德评定贯穿于教师引进、年度考核、职务晋升、岗位聘任、派出进修、评奖评优等各项工作中；负责青年教师联谊会、新入校教师岗前培训等；对教师违规违纪行为进行行政处理。

组织部：加强教师党支部建设，发挥教师党支部在把好教师政治关和师德关方面的作用；组织“先进党支部”、“优秀共产党员”和“优秀党务工作者”评选表彰，引导党员教师在师德建设中起模范带头作用；在干部选拔等环节强化师德师风审核把关。

教务处：负责“教学名师”评选；本科生课堂教学质量评价、教学事故、教学过失的认定和新入职教师集中业务培训等；配合学院、人事处对教师进行师德评定；与校工会共同做好青年教师教学基本功比赛。

研究生院：负责研究生课堂教学质量评价；教学事故、教学

过失的认定，新增研究生指导教师遴选和研究生指导教师聘任；研究生学位授予工作中学术道德和学术规范建设；配合学院、人事处对研究生导师进行师德评定。

学术委员会：加强学术诚信建设，引导教师注重学术诚信，开展诚信教育，营造良好学术氛围。

科学技术研究院：负责教师申请科研项目过程中的师德审核把关。

宣传部：负责师德建设的宣传发动和师德教育引导，以及师德楷模先进事迹宣传等。

统战部：负责教师中民主党派、党外知识分子、无党派人士工作，以及民族、宗教教育引导工作；

纪委监察室：对教师党员违规违纪行为进行相应党纪处理。

工会：开展青年教师教学基本功比赛、教师心理咨询、为教职工办实事等工作；配合教师工作部做好师德先进评选等工作。

学生工作处：负责学生对教师师德评价工作总体协调。

团委：负责指导学生会和研究生会做好“我爱我师”、“研师亦友”评选活动；组建并负责青年教师团工委工作。

国际学生中心：组织外籍学生做好“我爱我师——留学生心目中最优秀的老师”评选活动。

各学院、研究生培养单位：成立师德建设与监督工作组，负责各单位师德师风建设日常工作，落实学校师德建设与监督委员会交办的事项。负责本单位的师德考核评价。